

关于撤销大连金港安迪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辽宁大连金港安迪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问题疫苗查处进展情况通报》，大连金港安迪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08 年生产的 11 批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检出含有违法添加的核酸物质，其行为涉嫌故意造假。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五条的规定，撤销大连金港安迪生物制品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21200022），认定机构在 5 年内不再受理该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

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五月三十一日